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编号：2017-009 号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10 亿元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根据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资金需求计划，2017 年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粮财务”）申请流动资金借款，额度在人民币 10 亿元以内。

上述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 2017 年公司生产经营配套资金，番茄、甜菜、甘蔗等原料收购、贸易糖资金需求、农业生产资金及补充流动资金需求等事项，融资额度有效期限为一年，公司以销售回款归还本息。

具体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实施，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与中粮财务的信贷业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肖建平、陈前政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名称：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8 号中粮福临门大厦 19 层

法定代表人：马王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拾亿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09月24日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的借款利率按照不高于银行同期基准利率计算。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中粮财务借款，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保证了公司周转资金需求；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支持了公司的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上资金的取得，将确保公司2017年度流动资金的需求，维护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10亿元融资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肖建平女士、陈前政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关于公司2017年度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10亿元融资额度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认为公司2017年度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10亿元融资额度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的利益，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前认可，事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10 亿元融资额度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四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意见。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八日